

沂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实际，编制沂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沂水县政府门户网站“沂水县人民政府”(<http://www.yishui.gov.cn/>) 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沂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沂水县长安中路 102 号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；邮编：276400；电话：0539-2268069；传真：0539-2251515；电子邮箱：ysxgtzyjxxzx@ly.shandong.cn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在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的基础上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，有力保障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和参与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依法获取自然资源管理领域各类政府信息的权利，切实提升了工作的透明度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2020 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12 条，其中征收土地信息 45 条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招拍挂公告 64 条，不动产登记（首次登记公告、遗失公告、作废公告、收回公告）380 条，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选址意见书 55 条，工作动态信息 8 条，部门快讯、政策解读、基准地价信息、部门预决算，乡镇规划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公示信息等 60 条。

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。

1、征收土地信息。全年上报 12 个批次，1 个单独选址，沂水县人民政府发布 13 个征地公告和相对应的征地补偿方案、征收土地批复。

2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信息。2020 年供地计划、出让公告、成交公示和供地结果等信息按要求主动及时在网上公开发布，在规定期限内完成。共发布出让公告 64 期，成交 58 宗地块。

3、矿产权出让信息。对于本年度的矿产权出让公告、审批结果信息和项目信息进行了及时更新，对于未变更情况进行了规范说明。

4、财政预算资金使用信息公开情况。按照公开要求，细化公开内容，扩大公开范围，积极推进部门预决算制定，按照要求公开 2019 年部门决算和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0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数 9 件（其中来信来函 7 件，网络申请数 2 件），均受理并在法定时限内回复申请人。

（三）组织机构和制度建设情况。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，明确了工作分工及职责，办公室为具体负责部门，负责落实具体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建立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工作机制，制定了涉及政府信息发布协调、保密审查和依申请公开等多项制度。同时，建立信息主动公开等具体工作流程，明确分工、细化步骤、优化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，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。

（四）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及互动交流情况。今年以来，在政务外网发布政策解读信息的同时，针对社会关注和公众需求，积极释放有关信息，增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在社会舆论中的话语权。

（五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答复情况。

2020 年，收到县人大代表建议 4 件，政协委员提案 9 件，均已答复完毕。已全部在县政府网站上公开发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	
规范性文件	12	12	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53	6337	659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1202520.00 元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45 万元	2725.6356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2					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2					8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					1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		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								

	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(七) 总计		7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3	0	0	3	4	3	1	2	10	2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0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趋完善，便民服务更加优化，但面对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势、新要求，还需进一步加强和提升。存在的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完善，更新的时效还不够快捷，有些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更新不够及时等。二是信息公开目录的设置还不够科学，新增的活动等内容未能及时更新。三是信息公开工作部分规章制度贯彻执行和监管力度不够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严格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，积极加强学习和研究，科学设置政务公开栏目，积极丰富公开的内容；加强规章制度的监督和落实，保证公开信息各项工作落实到位，持续走在前列。